采购合同

合同号.:MSG20260830	日期:2026-08-30
供方：Hangzhou Mersco Technology Co., Ltd	需方：HK Greenland Technology Limited
地址：Room 2501, Huaye Building No. 511, Jianye Road, Changhe Street, Hangzhou 310053, Zhejiang, China	地址：RM B17 UNIT 12 15/F THE CLOUD NO.111 TUNG CHAU STREET TAI KOK TSUI KL
邮箱：sales02@cnmersco.com	邮箱：merstartechhk@163.com
联系人：Shawn	Attn： Patrick

产品图片	SKU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价（RMB）	金额	税率	税额
	MSG-TC-0803VI	Trampoline	8ft Trampoline	300	428.4000	128520	13%	145227.6
	MSG-TC-1004VI	Trampoline	10ft Trampoline	300	581.4000	174420	13%	197094.6
	MSG-TC-1404VI	Trampoline	14ft Trampoline	300	609.1440	182743.2	13%	206499.816
	MSG-TC-1506VI	Trampoline	15ft Trampoline	200	836.4000	167280	13%	189026.4
	MSG-TC-1606VI	Trampoline	16ft Trampoline	200	922.0800	184416	13%	208390.08
共计				1100		652963.2	13%	737848.416
合计	柒拾叁万柒仟捌佰肆拾捌.肆壹陆							737848.42

1.交易模式	□EXW 1.费用划分： 卖方的责任仅限于将货物在其指定地点准备好，承担制造和包装的成本。如果是“含税出厂价”，则应包括货物的13%增值税（VAT），开票时间应在付款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供。 此价格已包含卖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采购费用、运输费用、保险费用等），同时此价格还包括卖方需给买方提供的贴标服务、打标服务、完整五金包配件、完整产品说明书等。产品详细规格以 附件一 为准。 2.文件和手续： 卖方需要提供必要的文件（如商业发票），以便买方可以接收货物并进行清关等手续。买方负责所有的出口和进口手续，包括报关、缴纳关税等。卖方需确保货物在指定地点按时备妥，并提供装柜支持。
2.合计总金额（RMB）	柒拾叁万柒仟捌佰肆拾捌元肆角贰分
3.交货地点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神丽路999号1#厂房一楼西侧
4.付款方式	1) 下订单后 买方支付总货款的 30 %订金；当月装柜的柜子， 70 %尾款在装柜后7天付清（买方固定付款时间为每周二及周五，如付款时间不在买方的付款日，则顺延不超过3个工作日）；如产品装柜数量不足或多出，则按照实际装柜数量结算(40HQ)。

5.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如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等）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15 天内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在事件影响的范围内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但双方应尽力减轻损失，并协商解决方案。
6.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合同一旦签订，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 如需变更或解除合同，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明确变更或解除的原因、内容及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7.知识产权	1）卖方所提供的产品（含包装、标识及宣传材料等）不存在侵犯第三方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 2）如因卖方所提供的商品存在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形而导致买方被索赔，卖方应为买方抗辩，保障买方的利益不受损害。 3）在此期间给买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赔偿款、律师费、检测费等），卖方应承担全面赔偿责任。
8.纠纷解决机制	1）本合同的解释、履行和争议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涉及争议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的其他条款。 4）一切因执行本合同或本合同有关的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不能得到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至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合法权益支出的全部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差旅费、交通费、住宿费、评估费、鉴定费等)。
9.送达条款	1）送达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传递。送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邮寄、快递、电子邮件、传真等。双方应确保所提供送达方式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2）送达地址： 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应互相提供有效的送达地址，并作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如需变更送达地址，一方应提前至少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并确保通知到达对方时生效。 3）送达确认： 采用邮寄或快递方式送达的，以邮戳日期或快递公司记录的送达日期为准。采用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的，以发送成功的时间为准。双方应在收到送达文件后及时确认，并在必要时回复确认函件。 4）送达效力： 无论采用何种送达方式，只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和程序进行，均视为有效送达。如因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变
10.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任何本合同项下的变更、修改，必须签订书面文件，否则视为无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应！	

卖方签章：

公司名称：Hangzhou Mersco Technology Co., Ltd

日期：2026年8月30日

买方签章：

公司名称： HK Greenland Technology Limited Patrick

日期：2026年8月30日